

# 110學年永康國小附幼 新生家長說明會

永康附幼行政團隊  
2021.08.14.(六)



# 校網公告



## 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ODF-CNS15251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公告

為提供使用者有文書軟體選擇的權利，學校公開文件應為ODF開放文件格式，建議您安裝免費開源軟體或以您慣用的軟體開啟文件。」[國發會ODF應用工具](#) [官方網站](#) 或 [LibreOffice](#) [官方網站](#)

## 學校消息公告

- 所有消息
- 防疫專區
- 畢業專區
- 教務處
- 學務處
- 總務處
- 輔導處
- 人事室
- 幼兒園**
- 資訊組
- 午餐公告
- 合作社
- 入學專區
- 捐贈明細專區

- 2021-08-10 [公告](#)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甄選簡章
- 2021-08-05 [公告](#) 110學年度幼兒園新生家長說明會改線上辦理



## 搜尋

## 入學專區

- 入學專區
- 2021-08-10 [公告](#) 110 學年度教科書訂本

1 認識各班導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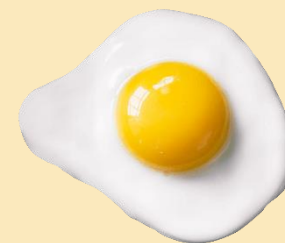
2 入園須知

3 親師合作事項

4 行事曆(教保組長)

5 課程活動與教學(教保組長)

6 Q & A



入園須知



# 幼兒園 (教保服務機構) 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

## 110 年 7 月 30 日

• 本園教職員工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達100%。

### • 不得入園之規定

(一) 家長及訪客不入園。

(二) 幼兒如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者，幼兒不可入園。

(三) 禁止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入園，並應確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入園」。

• 幼兒園 (教保服務機構) 應**每週**定期詢問並記錄幼兒及其家屬之TOCC，即旅遊、職業史、接觸史及群聚史，以評估是否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

TOCC 評估表

COVID-19 風險評估表				
				※姓名：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類別	Travel history 旅遊史	Occupation 職業別	Contact history 接觸史	Cluster 是否群聚
問題	最近14日內旅遊史?	您的職業別為何?	您近期接觸及出入場所?	您近一個月內群聚史?
評估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曾至國外旅遊 (前往的國家: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醫院工作者 (如醫事/非醫事人員、含外包人力、實習學生及衛生保健志工等)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運輸業(如計程車、客運司機等)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業(如導遊) <input type="checkbox"/> 旅館業 (如房務、客務接待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服務業 (如航空機組人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曾至醫院、診所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曾接觸至國外旅遊且有發燒/呼吸道症狀之親友/家屬 <input type="checkbox"/> 曾出入機場、觀光景點及其他頻繁接觸外國人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公眾集會 <input type="checkbox"/> 宗教/政治/學術/藝文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開學/畢業典禮、婚喪喜慶、運動賽事等聚眾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野生動物與禽鳥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同住家人正在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隔離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檢疫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健康管理(到期日: 月/日)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也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也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也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無

• 請家長協助，如幼兒之同住成員具 COVID-19 感染風險時，應主動通知園方。

# 幼兒園 (教保服務機構) 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

## 110 年 7 月 30 日

- 全園教職員工及幼兒，除用餐及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各班備有用餐隔板，區隔各位幼兒之用餐區。
- 園內有人確診，應**至少暫停開園3日**，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開園。
- 班級內1名幼兒或教保服務人員確診，除至少暫停開園3日實施消毒外，**該班級至少停課14日(含3日消毒)**，全園有2名幼兒或教職員工確診，全園至少停課14日(含3日消毒)，且經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開園。



# 幼兒園上放學入口-永正路

57 永正路  
臺南, 台南市

Google

街景



# 西側-火車門

上學 7 : 40-8 : 00

放學 15 : 50 開門

其餘時間請由「中山南路大門」進出。

● 參與課後留園於17 : 30  
由中山南路大門放學。





# 西側-小田門

因環境改善工程暫停進出。



往活動室

往廁所





## 各班教室內廁所

110學年度環境改善工程改善項目。

施工期間，現場會做防護及動線管制等安全防護，維護師生安全。



**幼兒園獨立遊戲場，待TAF認可之檢驗機構，檢驗通過後開放。**



**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開放時間請見家長手冊)**

親 師 合 作 事 項



1

幼兒園教保服務書面契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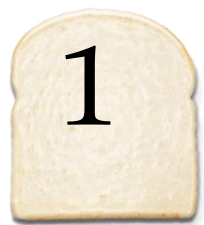
2

幼兒園家長手冊

3

幼兒園學費補助說明





教 保 服 務 契 約





## 壹、契約審閱權

本契約於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01 日經幼兒父母或監護人攜回審閱 5 日。

(契約審閱期間至少為五日)

甲方(幼兒父母或監護人) 簽章：\_\_\_\_\_

## 貳、契約內文

立契約書人

▲幼兒：\_\_\_\_\_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入園

▲甲方(簽章)：\_\_\_\_\_ 與幼兒之關係：\_\_\_\_\_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 第四條 服務時間。

(一) 乙方提供服務之學期起迄日期：

第一學期為 9月1日至翌年1月20日；第二學期為 2月11日至6月30日。

(二) 乙方提供之每日服務時間：

每日入園時間：07時40分以後；每日離園時間：16時00分以前。

(三) 乙方提供課後照顧服務時間：

16時00分以後至 17時30分以前，超過時間未接回，乙方得對甲方酌收課後教師加班費。

## 第六條 接送方式

**9/1開學日發下「接送證」，請接送者攜帶。**(一) 到園：1、由甲方或其指定之人接送幼兒。(二) 離園：1、甲方或其指定之人至幼兒園接送幼兒。

(三) 甲方指定之人包括：

1、姓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與幼兒之關係：\_\_\_\_\_。

2、姓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與幼兒之關係：\_\_\_\_\_。



第十條 甲方應配合履行之義務。

- (一) 依本書面契約規定繳費。
- (二) 參加乙方因其幼兒特殊需要所舉辦之個案研討會或相關活動。
- (三) 參加乙方所舉辦之親職活動。
- (四) 告知幼兒特殊身心健康狀況，並應提供【110學年度永康國小幼兒園幼兒綜合資料記錄表】填寫「幼兒的身體狀況」及「幼兒就醫醫院」等健康狀況資料。

**請您提供農會存摺封面，本校收退費採農會扣款方式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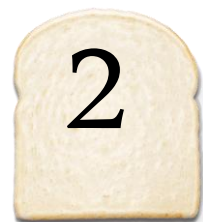
【110學年度永康國小附設幼兒園-幼兒綜合資料記錄表】								
幼兒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男 / 女	出生	年 月 日	血型	
	地 址：					電話：		
						手機：		
	親 屬	姓 名	年 齡	學 歷	職 業	服 務 機 關	電 話	
	父							
母								
用餐選擇：葷/素(備註： )								
家中手足：哥哥__人(國小__年__班) / 姊姊__人(國小__年__班) / 弟弟__人 / 妹妹__人								
第一部份：生活狀況 ※請家長詳細填答以下問題，幫助老師更了解您的孩子。								



2

家 長 手 冊





法規名稱： 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

修正時間： 中華民國106年10月20日

所有條文

編章節

條文檢索

歷史沿革

相關令函

相關判解

條文關聯

### 第十三條

幼兒園實施教保活動課程，應依下列規定為之：

- 一、每學期應至少召開一次全園性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議。
- 二、訂定行事曆、作息計畫及課程計畫。
- 三、落實健康教育、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品德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
- 四、以統整方式實施，不得採分科方式進行。
- 五、以自行發展為原則，並應自幼兒生活經驗及在地生活環境中選材。
- 六、有選用輔助教材之必要時，其內容應符合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之精神。
- 七、不得採全日、半日或分科之外語教學。
- 八、不得進行以精熟為目的之讀、寫、算教學。

快樂 創新



自主 合作

## 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幼兒託藥辦法

110.04.30制訂

### 一、目的

- (一)確保幼兒生病時用藥的安全。
- (二)明確告知老師用藥的方法和時間。
- (三)維護幼兒身體的健康與安全。

### 二、實施辦法

- (一)本園為確保幼兒用藥安全，避免危害幼兒健康，如幼兒需在園服藥時請家長詳閱並配合幼兒託藥辦法。
- (二)請家長務必正確填寫「幼兒用藥委託單(託藥單)」註明幼兒姓名、服藥日期、及用藥方法，並請家長簽名(全名)。
- (三)為避免影響幼兒作息，本園委託用藥時間僅午餐(前)後實施，上午及晚上的藥物請在家服用。

(四)請家長提醒幼兒主動將託藥單連同藥物交給老師，或由家長親自交給老師。

(五)託藥時請附上**當次至醫療機構就醫之藥袋(含服藥說明)**，藥袋需確實註明幼兒姓名，請勿只拿藥包避免誤食過期藥品。

(六)確保用藥安全，未填寫託藥單或無法辨識之個人藥品，班級老師將無法協助用藥，敬請家長見諒。

(七)老師僅受託協助家長幫助幼兒服藥，不負責任何醫療責任。為了用藥安全，老師代為餵服之藥品，必須為**合格醫師處方藥物**，**不代餵任何成藥、不知名中藥、保健食品(如：益生菌、葉黃素…)**、退燒藥或塞劑，幼兒因特殊疾病而有緊急用藥之虞者，應依據醫師開立之診斷書及醫囑，由家長提供藥物備用，醫院藥袋上之藥物名稱、劑量、途徑、給藥次數，不得作為醫囑依據。

### 三、注意事項

(一)若幼兒有下列不適狀況，請務必在家休息勿到校，以防傳染與交叉感染，並可及早康復(如：發燒、嘔吐、下痢、流行性感冒、病毒性腸胃炎、紅眼症、腸病毒、腮腺炎、水痘結痂時、麻疹及等高傳染性疾病)。





# 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收退費辦法

施行日期:110年08月01日至110年07月31日止

公告日期：110年6月30日(第1學期)

111年12月30日(第2學期)

一、本園幼兒之收退費依據「臺南市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

二、110學年度收托年齡(採學齡制):

(一) 大班104年9月2日至105年9月1日。

(二) 中班105年9月2日至106年9月1日。

(三) 小班106年9月2日至107年9月1日。

三、教保服務活動起迄日：

第1學期自110年9月1日至110年1月20日止；第2學期自111年2月11日至111年6月30日止。

四、本園各項收費如下：

(一)第1學期(固定以4.8個月計)

收費項目	期間	3歲(學齡)	4歲(學齡)	5歲(學齡)	備註
學費	一學期	3至5歲幼兒入學免收學費，學費由教育部給予補助			
雜費	一學期	480	480	480	一個月100元
材料費	一學期	1,248	1,248	1,248	一個月260元
活動費	一學期	816	816	816	一個月170元
午餐費	一學期	3,216	3,216	3,216	一個月670元
點心費	一學期	3,840	3,840	3,840	一個月800元
學期收費總額		9,600	9,600	9,600	未含家長會費、保險費
延長照顧服務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未收費	一學期	依實際授課時數核實支付 實際收費以開課時數為準，由參與人數平均分攤			非補助 項目
家長會費	一學期	一學期100元，期間：111年8月1日至111年1月31日			
保險費	一學期	依當學年度公開招標決標之價格收取保費金額 保險期間：110年8月1日至111年1月31日			

五、家長繳費：本國籍幼兒就學即免繳學費。

(一) 第1胎子女每月繳費不超過1,500元：代辦費(雜費、材料費、活動費、午餐費、點心費)與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由教育部支付差額。

(二) 第2胎以上、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免繳費用(雜費、材料費、活動費、午餐費、點心費)，由教育部支付全額。。

六、退費基準：

(一) 幼兒因故無法繼續就讀而離開本園，將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

1、學費、雜費：

a.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前即提出無法就讀者，全數退還。

b.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者，退還三分之二。

c.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一，未逾學期三分之二者，退還三分之一。

d.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二者，不予退費。

2、代辦費：以學期為收費期間者，按未就讀月數比例退費；已製成成品者不予退費，並發還成品。

(二) 辦理退費之基準日，以幼兒實際離開本園日為準。

(三) 依第一項規定退費時，應發給退費單據，並列明退費項目及數額。

七、幼兒因故請假並於事前辦妥請假手續，且請假日數連續達七日(含假日)以上者，按當月未就讀日數比例退還點心費、午餐費，其餘項目不予退費。



# 親子活動集點單



為鼓勵家長參與本園活動，凡參加本園舉辦之活動五次，幼兒可憑本集點單向幼兒園辦公室領取神秘小禮物一份。本學期辦理活動如下：

9/16(四)幼兒園班親會

10/23(六)教保資源中心  
親職教育講座

11/27(六)教保資源中心  
親子活動

12/24(五) 聖誕節全園活動



3

補助說明



# 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補助辦法

## 公立、非營利、準公共幼兒園(教育局)



※就學費用再降低、二胎三胎繳更少

幼兒園類型	出生排序	110年8月起
公立	第1名子女	繳費不超過1,500元/月
	第2名子女	免繳費用
	第3名子女	
非營利	第1名子女	繳費不超過2,500元/月
	第2名子女	繳費不超過1,500元/月
	第3名子女	免繳費用
準公共	第1名子女	繳費不超過3,500元/月
	第2名子女	繳費不超過2,500元/月
	第3名子女	繳費不超過1,500元/月

就讀公立幼兒園之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心障礙幼兒及家庭寄養幼兒每學期最高補助5,000~9,000元教育補助。(臺南市民福利：設籍台南採擇一擇優)

低收入及中低收入子女就讀公立、非營利、準公共幼兒園免繳費用

免繳費用項目：學費、雜費、材料費、活動費、午餐費、點心費。不包括延長照顧服務費(課後留園費)、保險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等。



# 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補助辦法

教育部中央款補助本市原則：

(一)本國籍就學免繳學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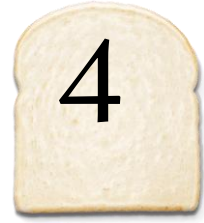
(二)排行第1名子女：代辦費家長每月繳費不高於1,500元，教育部支付與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給園方。

(三)排行第2名(含)子女以上、低收、中低收及學齡5歲(大班)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之幼兒：免繳費用，由教育部支付全額給園方。

【備註】若家長對“家長繳費數額通知單”(由幼生系統產出)之幼生身分屬性有疑義時(即不同意系統比對結果或查無資料等)，需由家長自行提供佐證資料再行認審。









- 教保資源中心活動：

1. 10/09、10/23、11/13、11/27、12/11、12/25、3/12、3/26、4/9、4/23、5/14、5/28、6/11、6/25
2. 親職講座10/23(親子關係探險)、4/9(注意力與衝動控制)
3. 親子活動11/27(親子體能律動遊戲)、5/14(親子桌遊)以上自由參加。

- ◆ 上學期預計活動：

1. 各班班親會9/16(四)晚上18：30。
2. 全校/園的戶外教學因疫情暫停辦理，待下學期視疫情而定。
3. 全園聖誕活動12/24(五)(暫定)

- ◆ 下學期預計活動：

1. 全校運動會
2. 全園戶外教學
3. 全園母親節活動
4. 全校/園畢業典禮



5

課 程 活 動



- 依照教育部106.8.1「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編擬課程。
- 領域：身體動作與健康、認知、語文、社會、情緒、美感。
- 六大能力：覺知辨識、表達溝通、關懷合作、推理賞析、想像創造、自主管理。
- 本園採主題教學模式，各班教師考量幼兒之興趣、需要等編擬課程，並融合校園特色進行多元之教學內容，幼兒在學校生活中落實做中學，培養解決問題能力，藉由主題教學幼兒能學習如何「學習」。



# 幼兒園 (教保服務機構) 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 指引 110 年 7 月 30 日

- 全程配戴口罩
- 若生病請在家休養，勿到校
- 棉被改週週清潔，請家長務必每週都清洗曝曬
- 落實教室、廁所內消毒
- 自備水壺，請家長至少裝滿500cc的水
- 用餐隔板，並在餐後消毒隔板、桌面
- 課程模式改變：  
採小組方式進行，減少大團體方式可能的群聚風險  
桌面操作遊玩各種教具、玩玩具後洗手  
大肢體活動採個人遊戲為主，減少共用器材  
坐在椅子上上課



Q

&

A



T H A N K

YOU

